# 金帐

## 背景故事

这里被草原人尊称为天城。

浩瀚的草原上，原本没有城。牧民们逐水草而居，多一场雨水，早一场霜风，走和留从没有定数。只有在这里，巨大而粗糙的石头堆叠在一起，划出了城门与围墙。曾经有个中原学士来到这里，萨满们盛情款待了这位客人。他酒喝多了，失言道，“这破地方还敢叫城？我们中原随便找个小镇，防火烧干净了，剩下的都比这里要多！”这大概是两百年前发生的事情。当时的上师们决定，把这位尊敬的客人永远留在这里，看天城的起落。

“如果那个中原人活过来，看看天城现在的样子，他肯定不想回中原。”圣陨者指着周围热闹的景象，对持火人说。

太阳升起没有多久，清晨的露气还飘荡在空中，天城里的牧民们却早早醒来开始做生意。从夏日第二个望日开始，有三十天时间，天城都会对所有人开放。所有人。辽阔草原上的牧民们，会带着生病的老人孩子，带着对家族未来的期许与迷茫，带着无法调和的矛盾，来到天城。虽然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萨满，但他们也有自己解决不了的问题。所以族长们会把最后的希望，托付给天城的居住者。只有在他们手下学习过，才会被承认为萨满。他们被尊称为上师。

实际上，要想见到上师，要先穿过天城，再攀越漫长而又漫长的石梯。而绝大多数牧民也更愿意用这三十天，将自己家中盈余的东西拿出来，跟其他人交换些生活所需，或者新鲜玩意。

也当然，上师们并不总是在天峰崖中离世独居。

“真的？中原人的城市强多了吧？我看书上说，中原人的首都叫玉京。树上长的都是宝石，树干还裹着金子做纸。”持火人并不同意圣陨者的说法。他第一次从书里看到这样的景象时，可是一晚上都没睡着。

“那种说胡话的小书最好少看。叫马什么罗历险记？”圣陨者一拳捶在持火人肩膀上。他不像自己的伙伴那样喜欢文字，喜欢学习，喜欢看书。圣陨者的任务是守护。守护需要铠甲和武器。那边摊子上的马刀看着不错。圣陨者拍拍伙伴，指了指旁边。

“又是马刀？你帐篷里藏了那么多，还想买？”持火人跟着走过去。他从架子上取下一柄链捶，挥了挥，手感还算满意。

摊主正在向往来行人吆喝，看到两名身材魁梧，披着狼皮披风的高大汉子向这边走来。两人脖子上都挂着标志上师身份的狼牙锁，腰间还挎着马刀跟匕首。刀鞘的材质不是金属，当然也不是常用的牛羊马皮。摊主认不出那颗粒般起起伏伏的纹理究竟是什么，但他认识匕首镀金的外皮。在天城里戴刀的上师，只能是圣陨者——传说中会随着腾格里一起死去的神圣骑兵。

永恒的骑兵。

“趁手的武器，根本不嫌多。”一位披着长发，中间扎着一根红绳小辫的上师说。“说实话，伙计们从我那拿走不少，自己根本存不下。”

“这链捶不错。手斧还有么？柄不要太长的那种。”旁边一位短发，左脸颊有疤痕的上师问过来。

“有有，当然有。钉锤，长枪，大戟……什么都有！我们金环部的武器最全乎！”摊主脸上堆满热情，摊边原本围着的客人也把目光投向两人。摊主走过来，还小声说，“我这里的武器，大部分都是中原货色。两位要是有兴趣，还有一批新近的陌刀……”摊主擦擦锃亮的额头，专门留下半句。圣陨者顺着他的手指看向一旁的帐篷，显然有了兴趣。

“我就不去了。钉锤五十把。还有手斧，都给我看看。”持火人摇摇头，看着圣陨者跟摊主走进了帐篷。一名奴隶收拾出足数的钉锤，持火人看过之后让他收下去。旁边过来一个小伙子，拿出摊里各式手斧。持火人看了一圈，叹气摇头。持火人是圣陨者卫队的百户。而圣陨者，则是圣陨者卫队的首领，也领一部百户。老牧民总是要几次三番给孩子们解释圣陨者这三个字的意思。既可以说是那批神圣的骑士，又可以说是骑士们的头目。不过对于实实际际生活的圣陨者——与他尊贵的副手持火人——来说，百户们为自己手下的一百个帐篷置办衣食住行兵马甲粮。

这已经是最后一天了，持火人还差了好多。幸好圣陨者跟自己一样拖到了最后。

多一个人一起头疼，总是好的。

圣陨者挑帐帘出来，脸色臭极了。还没离摊位多远，圣陨者就大声抱怨。“陌刀都是假的”“骗子”“居然赖到我头上了”“嫌命长了”，一句接一句，像蹦豆子一样。

“陌刀这东西，连中原人自己都不能全军装备，他一个金环部下面不知哪个家族的小摊主，能有这个？搜遍金环部每一顶帐篷，恐怕都凑不齐咱们用。”持火人指着圣陨者哈哈笑。“这些可都是你说的！这时候给忘了？”

“成吧成吧。我就是图个万一。”圣陨者说，“现在各个部族收获都特别好，万一有可能呢？”

路过好多摊位，他们只瞟一眼就够了。寻常牧民家里的挂毯皮饰他们早就没了兴趣，也只有奇形怪状的中原玩意才值得停留。

“你来天城十五年了吧？”圣陨者问。

“是啊。”持火人摆弄着一根奇怪的铁棒棒。一头能握在手里，另一头上面满是长枝。摊主说这叫“叉子”，是西边来的。

“这些年天城开放，牧民带来的玩意越来越好。是真的一年比一年强。”圣陨者招呼摊主，把那副真丝的手套给他收着，将来万一用得着。

“是没错。我还奇怪，这几年雨水也没怎么多，霜日也没晚多少，可就连马匹都看着精干很多。”刚好路过瀚澜部的马市，持火人指着那边的高头大马赞不绝口。随着马市主人走进马栏，挑着这个的腿脚那个的口齿，持火人高兴极了。瀚澜部最好的马，都供给圣陨者当坐骑。剩下的好马，被金环部买去填给了铁浮屠。不过养马之人总会藏些私活，持火人这就盯上了马栏最里面的一匹黑马。马市主人上了年纪，口齿不太清楚，他儿子在旁边连翻译带比划，他就是不肯便宜。

“这不是钱的问题。”圣陨者学者马市主人的样子，咬着舌头说。

错过了便错过了，持火人也不觉着太过可惜。他现在心里满当当的，看着周围来往行人乐乐呵呵的神色，真的开心。草原上讨生活不易。他还记得自己小时候，饿得跟马抢草吃。中原话怎么说来着？

“今非昔比。”持火人发自肺腑。

“学问多了不起？”圣陨者白了他一眼，一边对付他撒了糖的酸奶，一边问，“你觉得这好是怎么来的？”

“多亏了腾格里？”持火人摇摇头。他刚花了大价钱，买了根云朵似的家伙。那东西蓬蓬松松黏了他一嘴，倒是甜滋滋的。听说中原现在流行这个叫棉花糖的玩意。

“听你放屁。你有没有发现，最近这几次，来咱们天城的部族越来越少。”

“少？城外还有三圈帐篷。”持火人舔着手中的棒棒，有点意犹未尽，“哦我明白了。你是说……”

“没错。人是多了，但都是那几个部族。金环部基本垄断了兵器的生意，瀚澜部的马场可越来越大。还有苍狼部，当初谁能想到是他们折腾到现在？”圣陨者往嘴里扔了几粒米锞子，“小部族都被大部族吃掉了。”他拍掉手上的粉末，“走，咱们还得买些奴隶。”

“我可不买苍狼部的奴隶。”持火人说。他发过是，绝对不碰苍狼部的东西

“知道你看不上他们，陪我逛逛总可以吧？谁让苍狼部的奴隶最好？”

苍狼部从一开始，就靠买卖奴隶起家。他们不是最噬杀的部族，但恶名传遍了整个草原。如果你成了苍狼部做敌人，他们会惦记上你的牛你的马你的女人你的孩子。最噬杀的那波肆意张狂，现在已经被苍狼部卖得干干净净。他们把奴隶当生意。所以他们的奴隶不光多，男男女女老老少少，样样俱全。甚至有人开过玩笑，如果你很长时间没有朋友的消息，那么就去苍狼部的人市上找找——只要几只羔羊的价钱就能换来团聚。

持火人离得老远，看圣陨者在奴隶身边转来转去。拍拍大腿再拍拍臂膀，摇摇头就换下一个。圣陨者不急，人市主人也很高兴。挑来挑去，圣陨者选出三个人，两男一女，一老两少。他跟人市主人叮嘱仔细，然后走向持火人。

“你拉着我转了一大圈，到底有什么话要说？”

“你不喜欢他们，我也一样。苍狼部的奴隶绝大多数都是我们草原人。他们要是做大了，草原不会有好下场。晚上崖会，上师们必须做决定。你不想苍狼部捞到好处吧？”圣陨者目光如炬。

“你有什么想法？”

“今天中午跟我走一趟。”

阿克汉扪心自问，数遍银甲军的三支万人队，千户往上，不会有人比自己更尊敬大汗。可是自己头上的万户穆吉尔，偏偏最喜欢在大汗背后说三道四。

“吃饭就吃饭，这两根木头到底是什么意思？”穆吉尔身材宽大，额上戴着黄金编成的额饰，胸前挂着擦得闪亮的黄同锁，一身掐着金丝银线的牧袍，腰带扣上还嵌着一块圆整的琥珀。他把筷子丢在地上，用镶了宝石的匕首切下几片羊肉，扔进抓饭里。现烤的羊肉，正滋滋冒油。萝卜丁抓饭，也是地地道道的草原味道。穆吉尔旁边的小桌上搁着几个碗，里面盛着炒肉烩菜，都是些中原口味，他一口没碰，已经放凉。

帐篷里另外八位千户，都默默地趴着碗里的白饭，没有搭腔。阿克汉看看旁边，不少人都在炒肉里挑肥，烩菜里面捡肉。一个个五大三粗的汉子，吃个饭挑三拣四。阿克汉起身，又到饭盆里盛了一碗。

“阿克汉！来，吃肉！”穆吉尔抓了一大块羊排，放在木盘子里，推到地毯中央。

阿克汉放下自己的碗，走到帐中，盘腿坐在木盘旁边。他掏出自己贴身的匕首，把羊排里骨头剔下，认认真真分成八份。八位千户，八碗米饭，阿克汉把羊排都堆在上面，仔细摆好。最后，他把盛骨头的木盘放在穆吉尔身旁。

“为万户的羊肉，我喝一杯。”他咽下一整碗马奶酒。喝完碗面朝下，表示一滴没剩。

“你就这么喜欢中原的吃食？”穆吉尔皱起眉头。他握着油乎乎的匕首，在身旁那半只烤羊上画圈。

“大汗吩咐按中原的样式办，我就按中原的样式吃。没啥喜欢不喜欢。”阿克汉走回自己的席位。帐篷里十个人围成一个圈，只有万户有椅背有虎皮、坐垫还要高一些。这种场面八位千户早就见怪不怪。他们的注意力都在碗里的羊肉上。

“那大汗叫你死，你也愿意？”穆吉尔有些恼怒。阿克汉在自己手下办事确实利索，但脾气轴，倔得很。本来正午的食会，他要跟各个千户了解一些事务，不少事情他也要知会周围。可看见阿克汉这幅嘴脸，他就必须把重要的事情先放在一边。

“我活着比死了有用。大汗不会不明白。”阿克汉照旧趴着米饭。他说话也不着急也不带气，就像数自己的马匹有一二三四五一样，心平气和。

“你又知道大汗怎么想的了？”穆吉尔眼睛一瞪，把匕首跺在木盘子里，伸手就要去抓马鞭。八位千户，有七个放下羊肉准备看场好戏。人人都说穆吉尔的马鞭能劈碎苍蝇的眉头，兴许阿克汉的脑袋硬一些？

“万户，烈炎部的使者问，和亲的事情什么时候有回复？”斯哈勒的声音在静悄悄的大帐里忽然响起。他睁着一双无辜的小眼睛，“我刚想起来。使者下午就想要答复，说特别着急。”

“着急？着什么急？连马都不骑还敢着急？我们草原人都不着急！”穆吉尔放下马鞭，抓起一块羊肉塞进嘴里。他咬得很用力，羊油都渗进了胡子里。“跟他们说，凑齐一千匹马再来提亲！”

“大汗说想要见见……”斯哈勒口气有些犹豫。

“谁！谁跟大汗说的？”穆吉尔把没嚼完的羊肉吐在地上，圆眼睛在账里扫了一圈，然后死死盯着阿克汉。

阿克汉没有搭话。银甲军除了要照顾大汗起居，平时的事务战时的行动都要他们负责。只是三个万户手上的事情分得明白，各千户互相之间也不会模糊不清。即便他跟斯哈勒要好，但只要对方不张嘴，斯哈勒的事，他从不过问。

而斯哈勒，正堂堂正正地看着旁边的哈日库。哈日库光亮的额头上密密麻麻全是汗。平日里他紧紧跟着万户，小心翼翼的积累着信任和好感。他使劲想着措辞，希望万户不要责怪。穆吉尔的目光也被引过来，哈日库只好抹了把额头，咳嗽了几声，“早上被大汗撞上了，刚巧聊到这事。大汗说他挺有兴趣，想当面跟烈炎部的人谈谈。”

穆吉尔只是看着哈日库，什么也不说。他的表情都藏在胡子里面，大家也不知道他的火气刚进肚子，还是已经过了嗓子眼。只见他对哈日库挥挥手，“你安排一下。跟大汗定好时间，然后告诉烈炎部的人。”

“可大汗不是已经跟苍狼部说好了？他们的女儿上次，不是闹得挺大的？”哈日库看了斯哈勒一眼。斯哈勒倒也没说什么。就算这本来是自己的事情，具体该怎么安排，都是万户说了算。

“别忘了纳兰部的女儿也还没走呢！”穆吉尔喝下一碗马奶酒，打了一个响亮的饱嗝，“要不是石心部家的女儿都嫁出去了，他们也得过来。大汗要是再不找个可敦，那些老家伙都得把自己贴进来！一个个想什么呢？真以为派个女儿过来，这金帐部就成他们的了？”穆吉尔的这支万人队，是银甲军的夜卫。最早干的事夜晚戍卫大汗帐篷的差事，后来好多大汗的家事都由他们过手。所以娶妻生子，自然也是穆吉尔操心的范围。而这些使节们带着礼物来，也总不会错过穆吉尔的帐篷。

“诶我听说金环部家二女儿年春月才从中原回来，大汗会不会考虑她？”斯哈勒忽然一拍大腿。

“你们金环部自己不主动，还等大汗去接？”穆吉尔拍了拍他肩膀，哈哈大笑，“就算她成了大可敦，你也沾不了上光！”大家都知道，斯哈勒的父亲是金环部人。银甲军里像他这样的情况不少见，可既然已经是大汗的内卫，那么部落家族，就跟自己没关系了——内卫好像是中原人的叫法，大汗提多了，大家也就跟着说起来。

“我是从大汗的角度考虑！他这么喜欢中原人的东西，说不定他就满意一个像中原人的可敦呢？”斯哈勒经常在这小事上跟穆吉尔有分歧，穆吉尔却不怎么计较这些。他只是拍拍斯哈勒的脑壳，然后递碗酒过去。

“你就别替大汗操这个心了。就算选烈炎部，都轮不上金环部。我跟你们交代清楚，以后外人问起来，你们可都给我把态度摆出来。这事谁要是外传，明天就让马踩死。”穆吉尔对这几个千户很有信心。即便是惹人厌的阿克汉，也从来不会把这个帐篷里的话，跟其他人说，哪怕过问的是大汗。“大汗亲近烈炎部，是为了他们的怒火战士……”

“跟中原人打，有马就够了。他们可只会用腿走路啊？”哈日库问。谁都知道怒火战士跟马比起来，又笨又慢。阿克汉和斯哈勒也交换了一下眼神。

“谁说之后要去中原了？要先往西。”

阿克汉恍然。如果敌人是西边的金毛人，怒火战士就有用多了。

“所以如果烈炎部有人问起来，你们都知道怎么说了吧？大汗在慎重考虑，大汗觉得不错……随你们怎么编。其他的事情，在大汗下令之前，一个字都不许说！”穆吉尔又叮嘱了一遍。看各个千户都点头应允了，他才站起身。该说的说完，食会之后还有一堆事情在等着他。

走到帐门口，他一拍脑袋。他跟哈日库多叮嘱一句，“你别忘了把烈炎部女儿喜欢的不喜欢的调查清楚，之后好办事。”然后挑帘出去了。

听万户走远，各位千户赶紧放下碗筷，急着要回去。除了阿克汉，中原的吃食根本填不饱草原人的肚子。他们无比想念自己帐篷里的烤羊肉和马奶酒。

最后只剩下斯哈勒。他走到阿克汉身边，低声问。

“最后会是谁？”

“苍狼部。”阿克汉低头收拾着自己桌上的碗筷。

斯哈勒拍了拍他的肩膀便离开了。

大家都知道穆吉尔是金环部的人。可只有这两个人知道，他的生身父亲，从苍狼部来。

“巴特尔，族长要是知道了，得打坏我。”

“你不说我不说，谁会知道？快点快点。”巴特尔不停催促，“再绑紧一点，别把我摔着。”

阿吉奈仰起头，看着巴特尔兴奋的表情。只能用力拉紧绳子，把巴特尔的左腿固定在马鞍上。

“轻点！”巴特尔吃痛。

阿吉奈在绳子上打了个死结。让族长知道巴特尔又偷偷骑马，阿吉奈最多挨一顿打。可如果族长的独子骑马的时候摔死了，阿吉奈也得去陪他。头几次，阿吉奈还想过要拒绝。可巴特尔总会因为别的事情跟族长说些坏话。

“你要是陪我骑马，我就跟阿瓦说不是你做的。”阿吉奈永远会记得巴特尔那时的表情。他脸上笑嘻嘻的，还会去戳一戳阿吉奈背上的鞭痕，问他“疼吗”。

绳子马鞍都绑妥当，阿吉奈拍拍巴特尔的大腿。巴特尔驾了一声，小马撒着欢儿蹿了出去。巴特尔一边笑一边尖叫，开心极了。阿吉奈则赶紧蹦上自己的马，追到巴特尔身边。

反正怎么着都是一顿鞭子。阿吉奈告诉自己——十五岁已经算个小伙子了，不过是疼一点，不要害怕。

阿吉奈小心翼翼护在巴特尔身边，让他屁股下的小马不要跑太远。巴特尔不管这些，他指着远处的山坡，想知道再远处的河的外面，会有什么世界。巴特尔今年十二岁了，身体健康，性格开朗。他坐在地毯上的时候，人们都说这真是个好小伙子。可他一走起来，人们就说这个好小伙子真可怜。从六岁开始，他的左腿就再没有长过，所以平时生活离不开木拐。虽然家族的族长——也就是他阿瓦——总是拦着他做这做那，可巴特尔的好奇和勇气仿佛用不完。摔跤，他无可奈何。可是骑马，一般的孩子还真比不过他。

“阿吉奈！下次阿瓦去打猎，我们就骑马偷偷跟着他！然后吓他一下！”巴特尔大喊。他骑马的时候喜欢张开嘴伸开双手，让风把自己兜起来。他说这样的感觉像飞。可他的小马已经飞不动了。它蹦蹦跳跳放慢脚步，忽然发现，旁边的山坡上有几朵紫色的小花。

可巴特尔还想被风吹起来。他甩缰绳，喊驾，可是小马眼里不想听话。

“跑啊！”巴特尔甩起马鞭，抽在小马屁股上。小马吃痛，上蹿下跳，想把背上的家伙甩下来。可巴特尔手上不停，“不是向上，要向前！向前！”接着一鞭，又是一鞭。

阿吉奈赶忙驱马贴上去，顾不得一鞭抽在自己肩头。他侧身，一手拉住巴特尔的缰绳，一手夺过他的鞭子。他慢慢摩挲着小马的脖子，跟他说着话。小马才慢慢安静下来。

“真没意思。放我下来！”巴特尔啪啪拍着阿吉奈的肩膀，大叫大嚷。

阿吉奈忍着痛，翻身下马，松开巴特尔鞍上的绑绳，把他从马鞍上托下来。阿吉奈取下巴特尔的木拐，递过去。巴特尔把木拐扔在地上，只用一条腿，艰难地跳上山坡。

“云彩真好看！”他看着天边，打开自己的怀抱，然后仰面倒下。身边被青草包围，眼前是整个蓝天。他感觉整个世界都是自己的。

阿吉奈靠在自己的大马耳边，轻轻告诉他，别欺负巴特尔的小家伙。大马打了个响鼻，跑过去蹭蹭小马的面颊。见两个小伙伴跑到旁边去吃草了，阿吉奈才坐到巴特尔身旁。

风吹过草原，掀起绿色的波浪。

“阿吉奈，今天阿瓦教我各个家族的徽记了。”草地里轻轻飘出巴特尔的声音。

“嗯。”

“阿瓦教过我好多遍了。我不想学。”巴特尔接着说。

“嗯。”

几根草茎飞到阿吉奈脸上，巴特尔嘿嘿直笑。他打几个滚，翻到巴特尔身边，拍拍他的大腿。

“我问你，咱们苍狼部的徽记是什么？”

“一只独眼的狼头。”巴特尔永远忘不了这个。

“你知道啊？那瀚澜部的徽记？”

“一匹扬起前蹄的马。”

“嗯……纳兰部的呢？”

“一轮放光的太阳。”巴特尔也记得这个。

巴特尔抱着头滚来滚去。然后他猛地从草地里坐起，指着阿吉奈。

“那金帐部呢？金帐部你肯定不知道！”

“太阳，月亮，三条火舌的火焰。”

“你怎么都知道！要不下次阿瓦要考我，你替我说吧！”巴特尔眼睛放光，然后光芒黯淡下来，“阿瓦说将来做族长，必须知道这些。可我不想做族长。我就想骑马。我还想摔跤！来巴特尔我们来摔跤！”他挣扎着想要站起，可木拐离他很远，他也只有一条腿能用力。他用力拍打着草地，不停尖叫。

“快扶我起来！”

阿吉奈看到巴特尔眼眶里泪水在打转。

他真想就这么在旁边，看巴特尔把眼泪哭干。可他还是站了起来，向巴特尔走去。忽然有人一脚蹬在他背上，阿吉奈跌跌撞撞走出去几步，才稳住自己。

扭回头一看，是一群大孩子。领头的两个，是布尔古德和旭日干。

看长相，布尔古德就是苍狼族的小孩。他才十四岁，又瘦又高。脑袋上，只有中间留着一溜长发，编成一根大辫子拖在脑后，两边剃得干干净净。听说他小时候不小心摔在了火盆里，左半边脸还有痕迹，而且这半边再也长不出眉毛。不管冬天还是夏天，他总是穿着洗不干净的牧袍，赤裸着左半边胸膛。

他上前几步，又一脚揣向阿吉奈。阿吉奈用手臂挡住他的鞋底，顺势倒在地上。打几个滚再翻身站起，便到了巴特尔边上。他搀起巴特尔，眼睛四处瞧。木拐躺在草丛里还没被发现，可两个人的马已经被这帮大孩子骑上。

“呀！这不是勇士巴特尔嘛！这是在跟自己的奴隶练摔跤？”布尔古德左手伸进怀里，在肚子上搔搔痒。他指着阿吉奈这边哈哈大笑。

“我喜欢摔跤。最喜欢跟巴特尔摔跤。”旭日干嘿嘿直笑。他今年也只有十二岁，可是已经有一个大人高两个大人宽。本来，不管有的吃没的吃，他都会长胖。再加上他是瀚澜部一个家族的小儿子，吃得就更好。他脸上的肉，跟他的乳房一样翻在外面。一双小眼睛躲在里面，没人知道他在看什么。也没人知道他在想什么，除非布尔古德在他身旁。如果这样，那么布尔古德想做的，就是他想做的。

旭日干身后的几个孩子，慢慢围城一个圆，把阿吉奈跟巴特尔围在中间。布尔古德走到距离阿吉奈只有几步的地方，停下来。他指着阿吉奈，“你走开。我要跟巴特尔玩。”

巴特尔的左手紧紧抓住阿吉奈的腰带。他看着旭日干，大声说：“有本事你左腿别沾地，咱们比比！”

“有本事你左腿踩在地上，咱们比比。”旭日干嘿嘿傻笑着。可他仍然没有走上前来。

“你有本事就别生下来啊。”布尔古德抱着胳膊站在后面，他大声催促，“上啊旭日干！等什么呢！”

旭日干目光在阿吉奈跟巴特尔身上左右摇摆，犹豫不决。

“你们要是敢动我！我就告诉我阿瓦！”巴特尔尖叫。

“那我们只跟这个奴隶玩玩，你没意见吧？”布尔古德抬手示意周围的小伙伴，所有人都小心翼翼地围过来。旭日干走上前，抱起巴特尔就走向旁边。巴特尔拳打脚踢高声尖叫，可他的左手早就松开了阿吉奈的腰带。

阿吉奈早就习惯挨打。

可只要不是族长家的鞭子，他总要让动手的人挂彩。

“来来来，我这稀奇玩意一般别人可见不着。”观师摆着肉呼呼的手，招呼圣陨者和持火人坐下。天峰崖七位上师，圣陨者卫队占其三，而在他们之上的四位萨满之长，观师就位列其中。现任观师，早年可是一位名副其实的战士——弯弓射箭骑马套狼的本事还算一般，而比起摔跤，从来只有别人爬在地上。年纪大了以后有虽然有些发福，可露出的手臂上肌肉依然紧实。

“今天准备吃啥？又是中原人的菜式？”圣陨者搓着双手，兴致高昂。地毯上，三人盘腿而坐，围成三角，互相能看到对方的面孔。相互隔了些距离，倒也能放进三支烤羊。

十五年来，持火人这是第一次进观师的私账。草原人心中，观师可是传说里的人物，而坐在帐篷里的持火人，是真紧张不起来。帐篷里乱糟糟的，四处堆满了卷轴和书籍。一个木桌立放在帐边，上面摆了好些透明的壶透明的碗，还有一个透明的圆滚滚的东西支在木架上，连着一根长长的透明尖嘴伸在外面。角落里摆着一辆小木车，木车上按着木制的翅膀，旁边还放着矬子锤子钉子和好多木楔。持火人不远处毯子上扔了个石板，上面有画着好几个大大小小的圆蛋蛋，旁边还扔着一根笔直的木杆杆。

持火人止不住的好奇。

“不是不是。今天的特别不一样。”观师咳了几声，换上一副严肃的申请。他坐直身板，拍拍巴掌。

几名奴隶从帐帘后鱼贯而入，手里捧着不同的东西，腰间都缠了一块白布。三人面前多了一张小桌，小桌上多了一块方布，方布旁边多了一柄银灿灿的小刀，和一柄银灿灿的一边是杆杆一边是枝枝叉叉的东西……

“这个是叉子。这个我认识。”持火人说。然后他从腰间拔出自己的匕首，在手里晃了晃，“吃饭的家伙我自己带了，这个拿下去吧。”

观师面无表情地看着持火人。另一边的圣陨者赶紧伸出手，示意他把匕首放下。持火人看了看观师，只见他胖胖的脸上，一对小眼睛先看着自己，然后又向小桌。他只好把匕首摆在方布旁边。有点歪。他再伸出手指，推了推握柄。整齐多了。

一旁又走来一个奴隶，手里捧着一叠白色大方布。他忽然向持火人弯一下腰，直起身就要把大方布铺在持火人腿上。哪来的胆子？持火人扶膝盖就要站起，却听到圣陨者咳嗽了两声。转眼看去，观师也板着一张脸，让奴隶把方布在腿上展开。持火人只好将奴隶推开，瞪了他一眼，然后自己把腿上的方布捋平。

所有奴隶离开帐篷之后，又走进来一个男人。他一身黑，也一身怪。黑色的袍子胸前咧开一个大口子，里面露出一件白色的真丝袍子——一般只有女人才穿。他脖子上绑了一跟黑绳，一直垂到肚子。黑袍子没有下摆。黑色的马裤特别瘦，塞进黑色的马靴里面。他的头发上不知是抹了什么东西，或者好久好久好久没洗头？头发油亮油亮笔直笔直贴着脑袋甩在身后。他居然没扎辫子！他噘着嘴皱着眉耸着鼻梁骨，就因为鼻子两旁还架着两片圆圆的透明的玩意？持火人真想揍他一顿。

“先生们，我们今天的主食，是西红柿和绿火椒烧牛肉。酒，是放了十多年的葡萄汁。”他站得笔直，说完转身就走，目光没有在主人与客人身上停留。圣陨者面色严肃，却眼瞅着笑容就要绷不住。观师却点点头，看上去十分满意。

紧接着，又进来九个奴隶。他们穿着差不多的黑色服装，三三一组。一人端着一个大大平平白白的盘子，盘子里端着什么冒着热气。一人手里捧着一个透明的……碗？碗瘦高，下面伸出一只透明的腿，腿下面是一个透明的大圆脚。最后一个人怀里抱着一个小桶。大盘子放在桌上，认认真真摆在方布中间。透明的碗放在旁边，然后从桶里倒了些葡萄汁进去。

持火人伸出一只手拿起碗，把鼻子凑进去闻了闻。葡萄和酒的味道。他喝了一口，然后咧了咧嘴。烧酒里面兑了水撒了糖，再扔进去一堆烂葡萄，跟这也差不了多少。

盘子里放着一大块肉。没错是肉。持火人不会认不出肉。他大概也能看出来那个绿色的胖胖的，是辣椒。持火人脑子里是这么一副画面——同一个额吉生的两个儿子并肩站立，一个又高又瘦，一个又矮又胖，兄弟俩虽然看上去不一样，可也有一样的面相。

然后是这个红色的皱皱巴巴的圆形的东西……他用匕首插起来，举到面前。

“西红柿？”持火人小声地问自己。

“西边来的，红色的，长得像柿子。”观师说话。他正把这个西红柿送进嘴里。

持火人恍然大悟。他学着观师的模样，把这个红色的蛋蛋囫囵吞下……放屁，这哪是柿子？整个是酸的。持火人想了想，觉得还是把西红柿咽进肚子里更好。

喝口酒漱漱口，他准备去对付盘子里的肉。右手拿着匕首，想从牛肉上割下一块。一刀下去，牛肉滑开一点，豪发无损。再一刀，牛肉又躲开了。第三刀下去，牛肉蹭到盘边，溅出一些汤汁洒在白布上。持火人怒从心头起，伸左手就想薅过去。然后他看到盘子左边的银色小刀。

让你跑。

持火人左手逆持小刀，咚一声，把牛肉死死插在盘子里。这下匕首顺利极了，牛肉很快就分成了小块。插起一块送进嘴里。味道有些奇怪，咬起来倒是费劲。持火人顺手插起绿色胖辣椒，整个送进嘴里。一口咬下汁水四溅，再一口下去，第三口他就把满嘴的牛肉辣椒吐在旁边。

嘴里有火在烧。

他一口喝完酒，奴隶给满上。又一口再满上。然后他拉过奴隶抢过木桶，掀开盖子就往嘴里倒。

一桶酒喝完，火烧火燎的感觉还是没有下去。他擦擦衣服上溅出的酒水，好想把舌头挂在外面风干。可这时，观师放下刀叉，拿起腿上的白布在嘴边擦了擦。

“味道怎么样？”他脸上挂着满足的微笑。

持火人擦擦口水，看着圣陨者。圣陨者桌上的白布也染了不少颜色，也看着持火人不说话。

“持火人怎么评价？”观师发话。

娘的。

“右有嚼头。”持火人的舌头还有些麻。

“哈哈哈哈哈好吃是吧？好吃就对了！”观师开心又满意。他拍拍手，一旁的奴隶上前，把三人面前的桌盘刀布撤走。奴隶收拾时，持火人顺便小声要了些水。

“今天给咱们做饭的奴隶，原来住在金屋子里，专门伺候那些老爷夫人。叫塞什么斯什么安？”观师侧倚着身后的靠垫，拍着脑门怎么都想不起来，“忘了忘了。他说还会做什么甜点。不过还需要什么蜜。下次琢磨请出来，我再请两位来尝尝。”

持火人一杯接一杯喝着水，圣陨者也不插话，只是听观师念叨。他吃饱了满足了，轻轻拍着肚子，一边说一边笑。

“这次金帐部从西边找来的奴隶，有意思的特别多。”他指着角落里带木翅膀的小木车，“有一个说自己在研究什么飞车？人坐在里面就能在天上飞。我让他从坐车从崖口下去给我看看，他说还得加个什么桨……就是在头顶转转转的东西。”

持火人噗嗤一声把水喷出来。人能飞？说笑。

“你不信是吧？我也不信。还有几个没什么头发的奴隶，说自己是什么数家？在研究那个叫什么来着？……对，叫沟谷定理。什么三个沟四个谷能得到弦五。我问他们，要是四个沟五个谷那得是弦几啊？马上就没人说话了。还有一个人撅着屁股拿着小木枝在地上拨拉。”观师笑得快喘不过气来，“还有杠什么还有什么杆，什么轮和什么滑。我一巴掌给他扇了个跟头，不就是撬杠跟打水的轱辘？咋呼谁呢？”

圣陨者跟着笑，眼泪横流。持火人听不太懂观师在说什么，可是看一个肥壮肥壮的大汉笑得浑身乱颤面红耳赤，还是很有意思的。他也乐了。

“还有……还有一个化什么家。”观师擦着眼泪，“他说自己在做点火的研究。我自己不是有几个中原的炼丹师不是？我就把炼丹师叫过来，让他们好好聊聊。那个炼丹师，那个炼丹师……”观师止不住地拍着大腿，啪啪直响，“那个炼丹师告诉黄毛说‘一硫二硝三木炭’让他自己试试……”观师脸涨得通红。鼻孔里忽然冒出一个泡泡，吧唧一声破了，“黄毛不信，然后自己动手，就……就……”他不停咳嗽。帐篷已经被笑声装满了，“就……就把自己手给炸断了……哈哈哈哈哈哈哈”

三个人都趴在地上，不停垂着地毯。持火人一直在想究竟有什么可笑哈哈哈哈哈哈哈这哪里好笑！

“后来呢？”持火人感觉把一辈子的笑声都用完了，他终于能正常说句话。

“后来？我把那个炼丹师埋在他自己的配方里，然后点了。”观师说，“那家伙之前说这是给中原皇帝研究的长生不老药。长生是假的，不老倒是真的。哈哈哈哈哈哈哈……”

持火人现在只有一个念头。

求求你们，别再让我笑了。

阿克汉屁股下面的花斑马又不肯挪步子。几鞭子下去，它一边打响鼻一边前颠后翘。旁边过来几个石心部的奴隶又摸脖子又说好话，它才肯安静下来。喷了几口粗气之后，才肯迈腿。阿克汉往右拉缰绳，它偏向左拐。

这还怎么打猎？

“千户没有跟我们的马打过交道。他们脾气倔，可不能用鞭子。”格氏赫腾驱马来到阿克汉身边，拍了拍他坐下顽皮的家伙。作为石心部派到金帐部的使节，他可不想打几只鹿就算了。他们现在一片绿草坡上，前方右手边挺远的地方，是一片树林。时不时有几只飞鸟从林中惊起。

到地方了。

“脾气差的马我也见过不少。脾气又差又跑不欢的，确实少见。”阿克汉的脸色跟他的口气一样不悦。自从大汗决定让内卫向中原人学习，就把从千户以下的好马全部充公了。各帐只留了几匹日常骑乘的驽马和拉货的驮马。所以应石心部邀请来打猎，阿克汉都只能借他们的坐骑。本想放马跑山疯上半天，结果遇上这么个伴儿。阿克汉实痛快不起来。

“哈哈哈哈哈哈。”听了阿克汉的话，格氏赫腾却一点也不生气，“我们石心部的马刚开始不好相处。但时间长了，他们比最好的朋友还要忠心。”他把自己的马兜里的猎弓递给阿克汉，“看，前面有兔子。”

阿克汉把他的弓推回去，摘下自己的短弓，搭好箭。

他有些犹豫。

阿克汉是一名优秀的射手。他的手里的弓箭跟他的眼睛一样尖。一百步的距离他相信百发百中，可那一对耳朵竖在一百五十步开外……

他把弓拉满，前臂稍微向上抬了一些。嘭的一声。兔子耳朵一抖，然后埋头就往草丛里钻。飞出的箭飘进草丛里，离兔子的位置还差了好远。窸窸窣窣的响动后，草丛里由探出一个毛茸茸的白脑袋。一双红眼睛从更远的草堆里往这边看。

又是嘭的一声。一支箭追进草里，扎在红眼中间。

阿克汉看向身旁的格氏赫腾。格氏赫腾示意一旁的武士去把兔子取回来。他笑着对阿克汉说，“我们的弓更好一点。”伸出的右手里，握着自己刚才用的猎弓。

跟随大汗这么些年，阿克汉也见过中原人的角弓。格氏赫腾的的弓比那些角弓虽然要小一圈，但仍然比一般牧民的马弓大了不少。阿克汉上手拉了几下，居然比自己的短弓还要轻一些。他看向四周，想找个目标试试手感。不过他还没把手伸向箭囊，格氏赫腾就把自己的箭袋递了过来。

“我们的箭也更好。”

更大更阔的箭头，更长的尾羽。抓在手里的分量也更足。阿克汉心里痒极了。然后他看见天上有个影子越来越大，向刚才兔子倒地的地方直扑而来。前去抓兔子的武士刚反应过来，只有时间拿出盾牌护住头颈。一只大雕张开双翼，两只利爪伸进草丛，然后振翅就要起飞。它的眼睛扫过四周，发现马队里已经有人在瞄准。但格氏赫腾伸手制止了他们。

阿克汉已经把弓张满。

大雕扇动翅膀，离地越来越高。它收起利爪准备冲天之时，阿克汉撒开了弓弦。大雕一侧送爪，箭从爪下飞过，而兔子已经落在地面。

“可惜。”格氏赫腾叹气。

“这么好的雕，伤了更可惜。”阿克汉摩挲着弓，心满意足。他把弓还回去，冲格氏赫腾点点头，“确实是好东西。”

“我们石心部的好东西可不止这些。”格氏赫腾拍拍手，旁边一个百户举旗挥动，他身后的骑手便随着他出阵，在距离阿克汉身边不远的位置横着列成一排。一名号令骑手举起长号，奋力吹起。悠远的号角声猛地腾空，不多时右侧远处的树林中许多飞鸟冲天而去。阿克汉看向越发骚动的树林——忽然跳出一只野鹿，向这边冲来。然后更多兔子、獐子、红鹿从林中窜出。它们身后，紧跟一群顶铁盔的骑士，拽着缰绳小心驱赶。眼看动物向这边越来越近，当先的百户举起旗帜。列成横排的骑手随着号令，举弓、搭箭、张弦，角度微微上调。

所有人都在等待。

两百五十步，两百二十步。

两百步。

“放！”

一排箭从队列中飞出。骑手们并不看向目标，而是又掏箭上弓。百户放下旗帜，与骑手们动作一般无二。第二支，第三支。他们将弓放回弓袋，伸手拔出马刀。整整一百个人，不快不慢。

“冲！”

随着百户的喊声，骑手们提缰放马，向猎物冲去。

第一波箭雨落地的时候，就有一大批猎物倒下。还活着的那些赶忙改变方向往两侧跑去。而他们身后骑手，纵马加鞭，比猎物速度更快。骑士们比猎物兜开更大的圈子，驱赶着他们向中心聚拢。有些不听话的家伙还想往外钻，身后的骑士张弓放箭，任凭倒地的猎物在地上抽搐。

前后两部骑士包夹，没留一个活口。他们整队完毕后，由两个百户带向格氏赫腾。马队中早就冲出去一票无甲的古拉姆奴隶，去收缴猎物。而两只百人队，驱马来到格氏赫腾与阿克汉身边。阿克汉这才肯仔细打量他们。

两百名骑士，都顶着铁盔，披着铁甲。铁甲片镶在皮甲衣上，迎着太阳，闪闪发光。喷着鼻息的马匹，也在头上颈上前胸的位置，挂着皮质的马甲。与格氏赫腾一样的马弓，一样的马刀。见阿克汉看够了，格氏赫腾便挥挥手，让他们收拢进队伍。

阿克汉当然知道这不可能是简单的打猎。烈炎部，纳兰部，苍狼部。使节带着他们部族的美丽女儿，身后都跟着一个万人队。格氏赫腾比他们都早来到金帐部。也正是阿克汉经手，给这两个万人队安排了食宿。阿克汉知道格氏赫腾有东西要给他看，可真看到了，他也确实有些意外。

大家都知道，石心部没有好草场、没有号马匹、没有好猎手、甚至周围都没什么部族好做交易去掠夺。大家都只知道，他们只在靠山的地方有一些石坑，石坑里挖出的东西只有天城肯要。阿克汉之前挺好奇，这么一支部族，是怎么悄无声息做大做强的？眼见为实。靠的是好的纪律，与好的工匠。

“这是我们石心部最好的岩锋骑。再好的东西，我这就没有了。不过我相信其他部族也拿不出来。”格氏赫腾倒好一碗马奶酒，捧到阿克汉面前。阿克汉接过，一口喝干。

日头已经贴在山边边上，草地上也铺好了一张又一张地毯。猎物被处理好架在火堆旁，油脂滴进烈焰中，噼啪直响。肉的味道，酒的味道。石心部的骑士们和金帐部的银甲护卫围着一个又一个篝火，又隐隐组成一个大圆。大圆中心的草坡上，只有格氏赫腾和阿克汉，和一个小火堆。

“我承认自己之前小看了石心部，先喝一碗。”阿克汉喝完，把碗交还给格氏赫腾。他掰了一块馕饼，抹了些辣子上去，“各部人马在我们金帐部做客，谁好谁坏，我们大汗心里明白。客人有什么话，想让我带回去？”大汗从不阻拦银甲军的将官跟其他部族的人交往。把耳朵里听到的眼睛里看到的，老老实实跟大汗说清楚，本就是银甲军的职责所在。

“我倒不是图这个。我想千户回答一个问题。”格氏赫腾往火堆里填了几根木柴。火光摇曳，熨烤得阿克汉浑身舒坦。他靠在垫子上，看着格氏赫腾。“什么问题？”

为了方便说话，其他人都离得有些距离，声音大些也不怕被听到。

“金帐部大汗，准备什么时候南下？”格氏赫腾眯着眼睛，盯着火堆旁插的铁签子，生怕鹿肉被烤焦。

“大汗定下计划以后，我们自然会告诉各位客人。不要着急嘛。”银甲军总是按照这个套路来。各个部族的万户带着人马来到金帐部，可不是来放马吃羊的。他们日思夜想的，都是中原人的金银财宝。

“不去中原，大汗准备去抢谁？”格氏赫腾满了一碗马奶酒，低到阿克汉面前。

阿克汉迎着格氏赫腾的眼神，接过酒碗，放在身旁。肉块烤好了，满是火与铁的味道。太阳已经下山，只有山边还一点点白亮。四周的篝火把大声说笑的人形吞没，只剩下晃动的人影在视野中闪烁。他慢慢吸了几口气，再吐出来。小半天的距离，走不出去多远。在高处远眺，还能看到金帐部的帐篷与炊烟。

阿克汉平静地问：“客人听到了什么消息？”

“不只我这听到了风声。有的部族说，大汗要去西边。”格氏赫腾也不着急。他把铁签子从火堆旁收起，把上面的香喷喷的鹿肉剔在木盘子里。满满一盘连肉带油，摆在两人中间。

有人坏了规矩。

这是阿克汉的第一反应。他脑子里闪过的第二个念头，是“有人露了马脚”。银甲军的将官跟其他部族相处，最难掌握的是分寸。究竟是谁越了界限？

“你把这个部族告诉我。我回答你的问题。”阿克汉端起身旁的酒碗，喝得干干净净。

“这块织布很漂亮，千户你瞧瞧。”

阿克汉接过来，看清了上面绣的的部族徽记，然后塞进怀里。

“疼吗？”吉尔格勒爬在阿吉奈身上，轻轻戳着他的嘴唇。

“不疼。”阿吉奈皱了皱眉。

“疼吗？”吉尔格勒坐在阿吉奈身上，按了按他的肩膀。

“不疼。”阿吉奈吸了口凉气。

“真不疼？”吉尔格勒又碰了碰他的眼角。

“别动来动去的。”阿吉奈把吉尔格勒推在一边，翻了个身背对着她。

吉尔格勒咯咯直笑。她发现阿吉奈腰上青了一小块地方，便把手指伸过去。

“疼！你轻点！”阿吉奈身子一缩，用毯子把自己裹成一团。

“让你嘴硬。”吉尔格勒从身后抱着阿吉奈，把他毛茸茸的脑袋包在自己光溜溜的怀里。她用嘴唇轻轻触碰他的额角。

是血的味道。

“还是布尔古德他们？”

“嗯。”阿吉奈紧绷的身体慢慢放松，“旭日干那个死肥子下手真重。”他转过头，迎上吉尔格勒的嘴唇。“不过我让他半个月直不起腰。”

“这有什么可得意的！”吉尔格勒在他嘴唇上咬出一个口子。“他阿瓦也是族长，知道了不还得打你一顿鞭子？”

“反正要打，一顿两顿没区别。”阿吉奈爬起身，用手抓着吉尔格勒的肩膀。他看着这个比自己大三岁的女孩，看着直直的眉毛跟弯弯的眼角，看着她的泪痣，看着她挺挺的鼻子，看着她薄薄的嘴唇。“可惜布尔古德又逃了，我早晚得让他吃顿打。”

他轻轻吻下去。然后吃了一嘴头发。

吉尔格勒甩甩辫子，咯咯直笑。“你真傻，他们都是族长家的孩子，你打回去又怎么样？吃亏的不还是你自己？”

“那怎么办？总不能不还手吧？”阿吉奈轻轻摸着她的锁骨，“我想看你梳头。”他在她耳边说。

吉尔格勒白了他一眼，然后转过身。

堆满家用的帐篷深处，货架立柜的背面，有一个角落可以铺开一张地毯，地毯旁边摆着一个小小的平柜。平柜上面放着一面铜镜。铜镜上方就是一个小窗。阳光穿过小窗洒在地毯上。阿吉奈躺在阴影里，看灰尘在光线中摇曳。吉尔格勒就坐在光里，她赤着脊背，美好的线条在闪耀。

“如果你是自由人，他们打了你，要赔你马和羊。如果你还有家族姓氏，他们就不敢随便跟你动手。如果你是哪个家族的家长，他们要是敢动你，你能把他们的手剁了！”吉尔格勒对着镜子摆弄着自己的头发。她喜欢给自己编发辫，能让自己忘记时间。“诶，等咱俩自由了，多生几个孩子，建立咱自己的家族吧？谁对咱们不好，就把他手剁了。”

“好好。”阿吉奈知道吉尔格勒喜欢胡思乱想。自己的家族？每天操心马呀草呀孩子不听话呀可敦不满足呀。相比之下，现在的生活好多了。有吃有喝，有穿有住，还有自己喜欢的女人。

除了偶尔挨顿鞭子。

“诶对了，你以后别跟巴特尔走太近。”吉尔格勒忽然说。

“为什么？我可是他的伴当。”阿吉奈看着铜镜，跟吉尔格勒对上了目光。他始终记得巴特尔对他说过的话，“等我当上了大汗，你就给我当左贤王！”

“族长的一个可敦怀孕了。”吉尔格勒小声说。

“你怎么知道！”阿吉奈猛地坐起。以巴特尔的状况，如果有了弟弟，家族里怕没人会为他说话了。

“你们男人，光屁股的时候什么都说。”吉尔格勒脸上露出得意的神色，“看那边，就是盘龙山。山那头就是中原人的帐篷。你想要什么？我都给你抢过来！”吉尔格勒压低声音，装出一副男人的口吻，“都是族长说的。他可高兴了。”

“可是……就算孩子生下来，也未必能长大呀！”阿吉奈挠挠头。他其实并不特别为巴特尔担心。草原上的孩子命都硬，因为命不硬的都早死了。风霜，疫病，迷路，饥饿……还有抢夺。谁知道呢。

况且，万一生出来的孩子跟巴特尔一样，也可能缺了点什么？

谁知道呢？

“肯定生不下来。”吉尔格勒叹了口气。这句话又把阿吉奈吓了一跳。

“为啥？”

吉尔格勒从自己的衣服里面，摸出一个绣满花朵的小包。小包展开，是一块方布。方布中间，是一个小盒子。盒子里面放了几根干枯的草叶。叶片细长发黄，两边都是密密麻麻的小齿子。

“碾碎了，泡在水里喝下去，然后就会肚子痛。不该有的，就都没了。”吉尔格勒说。她觉得辫子编的有些别扭，就把头发又松开了。

“这么厉害？”阿吉奈把叶片放在鼻子下面闻了闻，什么味都没有。“谁给你的？”

吉尔格勒扭过来，无声地给他比了几个口型。

大……可……敦……

“真的？”

“她说这件事只能交给最可靠的人。”吉尔格勒笑得开心极了。“你千万不要告诉别人！”她从铜镜里看着阿吉奈，见他点了点头，才把注意力转回自己的头发。她仔仔细细编好一根又一根小辫子，在辫稍还扎了红色的小碎花。

“好看么？”她扭回头，看着阿吉奈。

好看。特别好看。阿吉奈的心突突直跳，可他并没有什么兴致。

吉尔格勒穿好衣服，把铜镜放回平柜，仔细清点叶片的数量再放进小盒。她把小盒用方布包好，把小包塞进怀里，才起身走到阿吉奈身旁。

她在阿吉奈额头上轻轻一吻，“你一会再出去。千万别回去太晚。千万别让人发现。”

吉尔格勒的味道慢慢变淡了。阿吉奈愣愣地躺在地毯上，看着小窗。不知怎么的，他感觉吉尔格勒和以前不太一样了。她更漂亮了，可是好像也离自己更远了。他觉得心口堵得慌。

阿吉奈十五岁的脑袋想不明白这些东西，眼瞅穿过小窗的光线偏转，就快黄昏。阿吉奈慢吞吞地穿好衣服，然后把地毯卷起，立在旁边。他探头，从货架上方看向帐门。也竖起耳朵，听着外面的声音。确定没什么动静，他才转过两个大立柜和一个货架，到帐篷门口。

推开门，扑面而来的阳光有些刺人。他微微眯起眼。帐篷外的草堆旁，站起一个人影转身想走。

“站住！”阿吉奈喊了一声。那人立刻站在原地，慢慢扭回身来。

灰色的破袍子，脏兮兮的圆帽，纠缠在一起的花白头发从帽檐下钻出来。一双黄眼睛滴溜溜乱转。背在身后的手里，握着一根烟杆。

是个包勒而已。阿吉奈松了口气。虽然同样是奴隶，古拉姆这个阶级，比包勒可不知高到哪里去。

“让你偷懒。”阿吉奈一脚蹬在他腰间。

见老头子老老实实摔倒在地，阿吉奈终于呼出了憋在胸中的闷气。

按照崖会的决议，足数千人的圣陨者卫队，要派出三支百人队到金帐部，只留七支百人队在天城。

天城的态度很明确——上师们站在金帐部一边。

只是看上去是这样。

揭开投骨木盖的时候，里面有五根骨头染红。参会前，持火人就知道会有四根骨头是红色。观师一根，圣陨者一根，被说服的自己一根，还有永远站在圣陨者一边的净身人——他就像圣陨者的影子一样——的一根。看到第五根红骨头的时候，观师和圣陨者长出了一口气。

第五根属于言师。

崖会七人投骨，除了圣陨者与两名副手持火人、净身人，剩下四位上师。观天象，闻众生，舞先祖，言灵神。言师的地位，最崇高。当初，也是他收留了被人追杀的铁木尔，也就是当今的金帐部大汗。崖会之前，也只有他的态度是最摇摆不定的。就连坚定支持金帐部的观师都说，当初卖了小马崽过去，现在不得收一个马场回来？

“你就不怕把天城都填进去！”崖会上，舞师指着观师的鼻子问。

舞师是萨满中的萨满。草原家族最高的荣誉，就是由舞师为他们祈福。而大小家族每年，只要有条件，都由族长带着亲信来到天城，只为了听听祖先的声音——这也是由舞师来操办。所以他深刻地知道，腾格里和祖先在草原人的心目中意味着什么。至于数学家？化学家？厨师？工程师？草原上从来也没有过这些也不需要这些。

在他看来，金帐部离腾格尔太远了。

到此为止，持火人都还同意舞师的观点。不管是上师还是圣陨者，都是萨满。草原上的生活很艰难，而萨满却能不事生产。他们接受牧民的供养，只是为了维系住草原人的精神世界。从持火人来到天城的第一天开始，言师就教导他，萨满只把自己的一半留在草原上，另一半留在腾格里身边。所以他要放弃自己的部落，放弃自己的家族，放弃自己的姓氏。

“你不再是赫热氏的孩子。你是一个萨满。”持火人总会在梦中想起这句话。

所以草原上的部族的来去强弱，他从不关心。因为金帐部总会消失，而腾格里永在。

可是舞师表示，如果金帐部再这样下去，天城必须对他们采取必要行动。他相信，对于这个年轻的部族，广袤的草原上没有他们的祖先。那么金帐部也不应该成为其他草原人的祖先。

这才是他真实的想法。

“我们能对金帐部做什么？天城只有一千名圣陨者。他们能挡住一个部族么？请各位上师想想烈日之年的故事。”闻师摇摇头。

草原上曾经有过一段时间罕见降水。没有水，就没有草。没有草，就没有马。没有马，就没有交换。没有交换，就没有牧民。只有饥饿。当时天城里到处都是没什么残肉的骸骨与饥肠辘辘的人。一开始，圣陨者的马不见了。后来，圣陨者也一个接一个消失。幸好，从天城到天峰崖上只有一条崖道，萨满的传承才绵延到今天。

“我们必须让他们敬畏，让他们把头低下去，我们才能永远传承下去。请大家不要忘了，我们就是腾格里，我们就是草原！”每一任闻师都要刺瞎双目，用黑布遮掩。据说这样他才能让耳目遍布草原，听清每一个牧民的声音。

“扶持这个打压那个……把悄悄话穿来穿去……你们以为这些小把戏现在还会管用？”观师拍着桌子嚷嚷，“七个部族都在想办法活下去！你们就不能睁开眼看看？大汗们不是傻乎乎的牧民！”

观师的态度在座的所有人都明白。除了生活必要，他帐篷里只留金帐部的奴隶。金帐部的万户们来到天城，也会首先去拜访他。为什么？人们直觉地以为，他喜欢新奇——最开始持火人也是这么想的。

“话只留在帐篷里。你出去就得忘了。”午饭后观师遣退奴隶，拉好帐帘关上小窗。

帐篷里点着三盏油灯，投下的影子洒在三人身上。不知哪来的丝丝凉意，沁透了持火人额头的汗珠。“你们都知道，圣陨者的一身云铁甲，是用石心部的矿石打造的。云铁甲的技术，咱们早三代就有了。可草原上铁匠打出来的东西你们也见过。金环部的铁浮屠，铁甲都得从中原搞。打出云铁甲的人，你们猜是哪来的？”

不知哪来的微风吹了吹火苗，摇曳的光影下，观师目光炯炯闪烁。持火人心下了然。观师可不是一个乐天好奇的普通胖子。

“我不管金帐部的奴隶是从哪来的。只有他们能找到这样的人，也只有这样的人有这样的本事。足够了。”观师拉着圣陨者与持火人的手，“朋友。这个时候，大部族已经把小部族吃光了，中原那边也越来越强盛。如果我们天城不想办法充实自己，只靠腾格里和祖先，咱们还能自在多久？”

观师有没有把这些话说给其他人？持火人不知道。但是七根骨头里，有四根骨头的意见是属于他的，毫无疑问。

重要的是言师。他才是天峰崖的根本。

揭开投骨木盖的时候，言师平静地看着大家。他说：

“草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不平静。如果天城还想跟各部族保持距离，吃亏的只有我们自己。”他看向闻师，“金帐部的未来好也罢，坏也罢，草原的改变，肯定是从他们开始。不管是支持还是牵制，我们都需要有人在他们那里。”他又看向舞师和观师，“所以，各位上师。我提议派出圣陨者。如果有谁不放心，可以要派出自己的眼睛，请与他们同行。”

正因为如此，持火人身旁紧紧跟着一匹白马，马上是一个身形矫健的女人。她是舞师的弟子。她的头发像黄金，眼睛像蓝宝石。她的名字念起来很拗口——据说这是北方冻海的语言——翻译成草原话，是云鹰。

云彩飘过，露出弯弯的月亮。天上的星星一闪一闪。有五颗星星特别明亮，好像一横一纵连成一个十字。持火人带着三百名圣陨者，一千名骑士，三千匹骏马，向那十字奔驰。

出前的探子驱马来到持火人身边。他在奔马上向持火人点头行礼，然后报告：

“上师，苍狼部的人还在往南。”

“跟着他们。”

他始终记得临别时言师的叮嘱。

“赫热，我现在把你的家族姓氏还给你。记住，天城要把命运要掌握在自己手里。”

没错，赫热也要握住自己的命运。

银甲军，顾名思义，银盔银甲映着日光，熠熠生辉。不过银家军里专门有一个千人队，直属大汗，穿戴着黑色的盔甲，叫做黑卫。

金帐部的人不怕夜里听到霜雪狼嚎，就怕黑卫敲帐门。如果被他们带走，要么回不来，要么只有身子回来，魂却丢了。阿克汉知道黑卫没有牧民们传得那么邪乎，可他更知道黑卫意味着什么。轮值夜班的时候，黑卫的大帐他也经过几次。里面的皮鞭的破空声、哀嚎声，会吓得啸天的白狼都把嘴闭上。

所以这次能够逃过一劫，他觉得一定得用自己这条命，把该办的事情都办了。

几个钟头前，月亮正挂在天顶上。奴隶用力把他摇醒。阿克汉睁开眼，却看到一个人黑盔黑甲站在旁边。他匆匆穿衣，黑卫也不催促。等他收拾齐整，黑卫才领着他，穿过整个金帐部，来到刑帐外边。

刑帐外只点着两盏灯，黑影里却站了一圈人把帐篷围住。牧民都传说黑卫的眼睛跟狼一样，无光也看得明白。

灯下跪着八个人，旁边堆着好多金银织物。

领阿克汉过来的黑卫，摁着他的肩膀让他跪下。阿克汉不敢反抗。等那个黑卫退回到夜色里，阿克汉才敢抬起头偷偷看向四周。八道目光也悄悄投过来，阿克汉这才瞧明白，穆吉尔手下的九个千户都在这了。对上斯哈勒的眼神，阿克汉小心翼翼地瞟了眼刑帐那边。

斯哈勒摇了摇头。

刑帐里有人在受刑。偶尔才有几声鞭响，连绵不绝的是低的呻吟和高的嚎叫。阿克汉本想分辨里面究竟有几个人，可多听几声才知道，除了分得出男女老少，人喊起来真是一个调调。

一阵夜风吹过，阿克汉觉得好像泡在冬月的河水里。不知什么时候，他身上已经全湿了。不敢抬头，看不到月亮。眼前只有自己膝下的地面，时间长了腰和脖子都有些酸痛。

可他根本不知道，过去的时间有多长。

忽然一阵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从远处传来，一个人跪在阿克汉身旁。等押解的黑卫走远了，阿克汉悄悄侧过头。

是穆吉尔。他身上除了一件简单的大袄和马靴，平日里金闪闪的挂件都没在身上。他额头往下落汗，看向阿克汉的目光满是疑惑。

阿克汉轻轻摇摇头，又赶紧把脖颈低下。

有一阵夜风吹过，刚巧一声吃痛的嘶喊响起。阿克汉感觉从黑暗中投过来无数道目光，直直地扎在自己心里面。他知道自己做过对不起大汗的事情，可都是些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……他脑袋里忽然炸响一句话，“你又知道大汗怎么想的？”

阿克汉浑身发抖。万一大汗心里没有小事呢？

万一……大汗都知道了呢？

推开帐门的声音，脚步的声音。两个人的脚步声向阿克汉这边过来。

“我要不要承认？”阿克汉想。或者应该问自己，要不要一开始就承认？

脚步声在阿克汉旁边停下。

穆吉尔被架起来。

脚步声窸窸窣窣，进了帐门。

阿克汉身体崩得更紧了。他把穆吉尔的低估都听在耳朵里，每一句。

“不是我。”

“我没有。”

可没有人能对大汗说谎……

阿克汉把自己做过的事情一遍又一遍翻来覆去的琢磨。他不知道大汗知道了什么知道了多少。如果大汗知道的自己不说，一定得死。如果大汗不知道的自己说出来了，也活不了。平日里与自己为仇的人一定告过我的状。平日里跟我关系不错的人，也一定把我说漏嘴的事情向大汗报告。难道斯哈勒……

他赶紧掐住这个念头。他不能把所有人都想成敌人。可这个念头就像野马一样，想要在他脑袋里踢开一个大口子，去四处奔跑。

又是推开帐门的声音。

两个人的脚步声向另一边走去，然后响起了哈日库的怒吼。

他说“不是我”，他说“你们抓错人了”。

帐篷里响起皮鞭破空的声音。阿克汉清清楚楚听到，是哈日库在嚎叫。

一下。

两下。

三下。

一声。

两声。

三声。

一个想法不受控制地跳进他的脑海。他清楚地意识到，只要自己还在喘气，这条命就是大汗的。阿克汉感觉喉咙里好像塞了块石头。他想大喊，却发现自己失去了声音。他感觉不到自己，却知道自己正在战栗。

长久长久的无声无息。

吱呀。

是帐门第三次被推开的声音。却没有脚步声。

“穆吉尔承认自己做了对不起大汗的事情。他已经回归腾格里了。”一个平淡的声音响起，“阿克汉。”

“是！”阿克汉仍然低着头。他本能地喊了一声——声音已经变了形。

“现在开始，你就是银甲军夜卫的万户。你带着万人队立即出发南下。太阳升起前不离开五十里的，连坐坑杀。”

“是！”除了把每一个字都听进去，阿克汉没有办法去思考别的事情。

“斯哈勒进来。”

阿克汉心一揪。旁边响起斯哈勒紧张的声音。大汗已经下了命令，今天晚上的事情应该到此为止才对。

“阿克汉留下，其他人都回去准备。”

周围的千户纷纷站起，拖着步子赶快离开。

等脚步声都走远了，那个声音才接着说，“阿克汉，大汗有话留给你。”

声音不大。阿克汉赶紧站起身，却一个趔趄险些摔倒。顾不上酸麻的脚和小腿，阿克汉把自己尽快向那个声音搬过去。

黑盔黑甲，他站在灯下，看不清面孔。他与寻常黑卫一般无二，但阿克汉知道这就是黑卫的千户。只是没人他叫什么。

他说：“阿克汉，大汗很满意你说的事情。大汗还从各部挑了些人手，一并给你。大汗要你带着他们，跟敌人去纠缠。大汗说，一年之后你要还能活着回到这里，银甲军夜卫的万户就是你的。大汗就说了这些。”

“敌人是谁？”阿克汉问。

“大汗没说。大汗的命令里，只让你往南。”阿克汉能感觉到黑盔里的目光在打量自己，然后他说，“走吧。”

阿克汉听话的转过身，一瘸一拐地走进黑暗。

他也明明白白地看到，灯下的金银织物上，都印着苍狼部的徽记。

从记忆里回来，阿克汉打了一个冷战。马脊背在他胯下起起伏伏，夜风像刀子一样割在他的脸上。马上就要天亮了，寒气瘆人，他裹了裹大衣，又一鞭抽在马屁股上。五十里早就过去，可阿克汉只想尽快逃离金帐部。

向南。

向南。

他伸手进怀里贴身的口袋。里面放着两个东西。一个是有三只脚的铜鸟。另一个是块漂亮的织布，绣着一轮太阳正在放光。

做也就做了。眼下他只有一个目标——活下来。

阿吉奈在阵阵晚风中，不停哆嗦。

他现在无比渴望一个温暖的帐篷，一张舒服的毯子，最好再有一个烧热的火盆。或者他可以有一件御寒的大袄。对，大袄。再来一个翻毛的马靴就更棒了。还有马奶酒。不，不够烈。最好是烧酒。喝烧酒暖和。

阿吉奈不停地想象。他想象自己正围着一个火堆，火堆上架着烤羊。吉尔格勒把烤羊上涂满了辣椒，辣得他浑身冒汗。

他很渴，可嗓子早已经干了。

他已经感觉不到双手双脚。他有些困，可不敢睡着。他怕自己再也醒不过来。

一阵晚风吹过，他觉得自己离腾格里又近了一步。

他不知道为什么今天的鞭子这么狠。可他知道族长这次是想要他的命。

可这是为什么？

哗啦啦的声音，有什么东西划过铁环。阿吉奈感觉有人在不停拍打自己的脸。嘴唇有些湿润。是水！阿吉奈不停吞咽。冰凉的水流进身体里，他更冷了。可是他终于有力气睁开眼睛。

是吉尔格勒的味道。

吉尔格勒打开阿吉奈手上的铁环，把他从木架上放下。她多花了些时间对付阿吉奈叫上的铁链，可他并不在乎。他不知道吉尔格勒从哪拿到的钥匙，也不知道解开他的锁之后又能怎么办。他心里十分平静，因为吉尔格勒就在自己身边。可是他不明白为什么吉尔格勒要道歉。

“哭什么？”他伸手摸向她的脸。刚碰到她，她却躲开了。手指撩开了她的发丝，月光下她的脸上却肿了一块。

“对不起对不起，我说是你强迫我的……”

“谁干的？”阿吉奈眼里只有她的伤口。他心疼极了。

“是族长……”吉尔格勒用身体把阿吉奈撑起来。她不愿多说，现在也不是多说的时候。“咱们走。”现在有更重要的事要做。

“去哪？”阿吉奈好不容易感觉到了自己的脚趾。可他的脑袋还转不明白。

“吉尔格勒！过来！”从帐篷的阴影里，响起一个孩子的声音。

阿吉奈循声望去，是巴特尔，还有他的木拐。阿吉奈记得，自己挨鞭子的时候，巴特尔并不在旁边。可几次三番自己失去意识又再醒来，眼前总会浮现出这幅木拐。他摇摇头，想把这个乱七八糟的记忆从脑袋里赶出去。

巴特尔一拐一拐靠近。

“你不要命了？还敢把他的锁打开！”他的声音并不大，可他的口气与表情，与他阿瓦一模一样。那是主人的模样。

巴特尔停住了脚步。他喘着粗气，稍微提高了声音，“等什么呢？阿瓦已经把你给我了！你得听我的话！”

吉尔格勒是我的，她不需要听别人的话。不知从哪冒出来的念头，在阿吉奈不停盘旋。他忽然清清楚楚意识到一个事实，在之前的很长一段时间里，自己跟吉尔格勒温存后的每个晚上，族长都会进入她的身体。他为自己的无能感到恶心。然后他忽然失去了平衡，摔倒在地。

吉尔格勒把他推在一边，向巴特尔走去。

“对，你过来！我要尿尿！你给我接住我就原谅你……”阿吉奈看到巴特尔正在解腰带，然后吉尔格勒扑了过去。她骑在巴特尔身上，从怀里掏出什么东西。阿吉奈只能看到吉尔格勒用一块方布捂住巴特尔的口鼻。他看到巴特尔蹬着腿，抓着吉尔格勒的头发。他看到巴特尔在挣扎，听到他发出呜呜的声音。

直到他闻到一股尿骚味，才忽然反应过来。

阿吉奈拖动自己的身体，艰难地向吉尔格勒爬过去。等他抓到吉尔格勒的衣服时，巴特尔已经没有了声息。

吉尔格勒转过身，要把阿吉奈从地上扶起。“咱们走吧。”她说。

阿吉奈一把推开吉尔格勒，抓着巴特尔的衣服，用力，再用力。他来到巴特尔的身边，用右手把自己撑起。吸入的空气不停地撕扯着肺，可阿吉奈还是挤出一股力气，想把手伸向巴特尔的鼻子。吉尔格勒一把抓住他的手，跪在他身边。她看着阿吉奈的眼睛，“咱么走吧，别留在这了。”

她泪流满面，却带着释然的表情。

“你怎么可以这样？”阿吉奈看着自己心爱的女人，感觉身体被掏空。风越来越冷，夜色越来越深。他觉得自己从来都没有认识过吉尔格勒。他挣脱吉尔格勒的手，想要爬向最近的一顶帐篷。他想，也许叫人过来，巴特尔还有救，自己也还有救。对，得叫人来。他想要喊，可他已经浑身无力。

吉尔格勒把他掀翻在地，一巴掌扇在他脸上。

“你醒醒！”吉尔格勒知道阿吉奈现在很虚弱，搞不清状况。她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。她很想给阿吉奈慢慢解释，可没有那么多时间，“走吧！我们再也不用被这小崽子折磨了！腾格里是公平的！我们快走吧！”她有些语无伦次。

“你不能……杀人……”阿吉奈断断续续地说。他不明白，为什么自己最好的朋友，就这么没了？为什么吉尔格勒变成这样？为什么族长对自己这么狠？为什么别人随手就把自己的生活毁了？一次接着一次！为什么？他想不明白！

“他已经死了！你想陪他送死？还是我们一起逃？”吉尔格勒摇着阿吉奈，“你想清楚！”

阿吉奈看着满脸泪花的吉尔格勒，点了点头。他扶着吉尔格勒的肩膀，艰难站起。

“去哪？”阿吉奈问。

“那边的山坡。你的大马，咱们的衣服，还有些换钱的东西。都在山坡后面。”吉尔格勒抹了一把眼泪。一个人是害怕，两个人就是勇气。她感觉未来在放光。

他们互相搀扶着，一步一步，挪进阴影里。阿吉奈脚下好像提到了什么东西，他看到一个小木盒滚到旁边，里面空荡荡的，没什么东西。那是吉尔格勒的盒子。阿吉奈用手指着，吉尔格勒摇摇头。

“用过的东西。不要了。”

“吉尔格勒。咱们之后去哪？”

“你不是还有两个哥哥？咱们去找他们？”

“他们可能早死了……”

“那我们往南，去中原。巴特尔的阿瓦说要给中原人下什么战书，里面写的什么我都记得。”

“你还会认字？”

“战书里写的东西，咱们在这边看到的东西，肯定对中原人有用。中原人会收留我们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等躲过这一阵，咱们再回草原。咱们建立自己的家族，以后再也没人能欺负咱们。”

“那我想先去个地方。”

“远么？”

“不远。就在那边，那棵树。”

……

“你在挖什么？”

“我们家族的徽记。”

“三只脚的鸟？”

“不对，这是乌鸦。赫热是我们的姓氏。吉尔格勒，我想明白了。”

“嗯？”

“我要对苍狼部复仇。”

## 阵营介绍

没有人曾走遍这片草原。即使是腾格里，也在无尽的奔跑后停下了脚步。传说他撒落的汗珠变成了草原人，他呼出的气就是草原上奔腾不息的骏马。腾格里的传说在萨满的口中不断流传，草原人永远都记得自己同源而生。腾格里博大，残酷，无情。风霜，冰雨，蝗灾，狼群。灾难让草原人无比顽强，也毫不留情。他们总是在争斗。小的氏族只能被大的氏族吞并，大的氏族不断相互倾轧。他们只知道，要想或下去就需要更多的马匹，更多的马匹需要更多的草场，更多的草场就是更大的天地。他们在腾格里的注视中不断挣扎，直到“黄金家族”的孩子诞生在这个世界上。没有人知道他来自哪里，但他们只知道萨满与圣陨者听从他的命令。他邀请草原上所有氏族的首领坐下来，放下争斗。那些拒绝他的氏族都被掠夺被屠杀，许多伟大的氏族被从草原上抹掉，直到六个氏族号召草原人下马低头。草原人称呼他为汗王。在他的带领下，这些蓝天绿草间以弓马为伴的人们，将目光投向了南方。

* **圣陨者——天城**

圣陨者是草原人的骄傲。他们不属于凡人。他们的主人不是大汗，不是氏族酋长。他们属于天城。他们不像其他萨满那样，整日吟唱着腾格里的传说。圣陨者永远沉默。他们用手中的弯刀跟长枪，降下腾格里的怒火。在辽阔的草原上，这些最精锐的骑士们，从来没有超过千人。而平凡的牧民也只能听说他们的故事。可老人们常说，当巨大的灾厄挡在草原人面前时，这些圣陨者会用敌人的末日，开拓草原人的未来。

* **铁浮屠——金环部**

金环部的忍耐就要到头了。他们把自己的孩子们送去中原读书，用牲畜换取中原人的财物。草原人把他们视为中原人的奴才，中原人把他们视作草原人的狗。而金环部，用草原人的骏马和中原人的武装，产下了噩梦。这些冷酷的战士们会在战场边缘静静地等待，直到最好的时机才发起冲锋。他们会化身为金环部的愤怒，碾碎一切傲慢的头颅。

* **岩锋骑——石心部**

生活在苦寒之地的石心部像山一样坚韧。他们没有最好的草场，没有最好的马匹，也没有最好的弓箭马刀。在祖祖辈辈生活的山脚下，除了放牧，他们只能从深深地矿洞中挖出一些石头。他们为了生存什么都可以做。他们为了胜利什么都可以做。他们用石头换来的弓刀马甲武装其一批全能的战士，骑射冲锋无一不能。石心部的人爱喝酒。他们的脾气臭的像块石头。

* **逐月骑——瀚澜部**

最好的马场属于瀚澜部，他们的骏马也最高最壮。那些富有的家族置办出钢铁甲胄，挑选出强壮的战马，交给家族中最出色的骑手。逐月骑永远在奔跑和冲锋。他们是瀚澜部最出色的战士。在马上勇猛顽强，在马下却像中原人一样狡猾。小心！瀚澜部的敌人啊！这些草原的儿女会用最敏捷的身手，把马刀送进你的心窝。

* **风雨骑——纳兰部**

如果有人问谁是最纯正的草原人，那一定是纳兰部。传说中他们的祖先是腾格里最亲的孩子。而他们也一直传承着祖先生活的模样。弓，马，刀就是他们一生的朋友。他们随意披着简单的皮甲，像风一样来了又去。他们像微风一样亲切，也像暴风一样狂怒。他们的敌人只能无助地追在他们身后，然后被风与箭的狂潮淹没。

* **苍狼骑——苍狼部**

没有人愿意做苍狼部的朋友。他们也不在乎。他们像狼一样只对自己的族群忠诚。他们喜欢战斗，乐于抢夺。他们的马仿佛有无穷的耐力，他们的战士也像狼一样可以忍受饥渴。而他们之中最残酷的人，眼中冒着精光，不像人却更似猛兽。人们都说苍狼部的人死去之后会变成狼，在苍白的月光下继续追逐着自己的猎物。

* **怒火战士——烈炎部**

连烈炎部自己都不确定自己算不算是草原人。牲畜于他们，也只是牲畜而已。他们常年居住在森林边缘，十分擅长打猎。他们甚至还会烧地开荒，耕种一些简单的粮食蔬菜。他们乐观大方，喜欢交友。平日里这些高高大大的人们就喜欢开心的大小。但不要以为他们因懦弱而善良。临敌之时，他们会用自己的身躯与狂吼组成一波又一波浪潮，撞击着敌人。就像他们的祖先一样。

* **银甲军——金帐部**

他们是大汗的卫士，他们是大汗的刀，他们是大汗的剑，他们是大汗的怒火，他们是大汗的威严。他们来自不同的氏族，但都抛弃了自己的姓名。他们身着银盔银甲，矗立在大汗的金帐旁边。没有哪个草原人敢歧视这些战士。因为他们就是大汗的手，大汗的嘴，大汗的意志，大汗的思想。而当汗王凝视着南方肥沃的大地时，他们甘愿离开自己的战马，甘愿让自己跟中原人一样。

* **包勒**

他们的过去不重要。他们自身也不重要。每一个家族，的每一个马圈里，都能看到这些最低贱的努力。他们衣不蔽体，做着最脏最累的活。他们像货物一样被人掠夺，他们的死活在别人手上。战场上，他们成群结队地被驱赶向敌人。没有人在乎他们的恐惧与耻辱。他们会抓住一切机会逃走，但很快就被骑马的主人抓回来。就算得脱又能怎样？再买来一个就好！不过是些奴隶！

* **古拉姆**

即便是奴隶，也能在其中挑选出一些身强力壮忠心耿耿的人。他们因为主人的赏识，会得到一把弓，为主人守护财产。让这些人在战场上集结，他们可以做得比炮灰更好。当主人在他们身后，他们贫弱的力量会被激发，变得勇猛顽强。主人们都赞赏着这些奴隶，为他们的死感到惋惜，却看不到这些人正在积蓄自己的力量。